

廣百論本一卷

聖

天

善

薩

造

造十

唐三藏法師玄奘奉
制譯

破常品第一

一切爲果生 所以無常性

故除佛無有

如實號如來

無有時方物

有性非緣生

故無時方物

有性而常住

非無因有性

有因即非常

故無因欲成

真見說非有

見所作無常

謂非作常住

既見無常有

應言常性無

愚夫妄分別

謂空等爲常

智者依世間

亦不見此義

非唯一有分

徧滿一切分

故知一一分

各別有有分

若法體實有

卷舒用可得

此定從地生

故成所生果

若離所生果

無有能生因

是故能生因

皆成所生果

諸法必變異

方作餘生因

如是變異因

豈得名常住

若本無今有

自然常爲因

既許有自然

因則爲妄立

云何依常性

而起於無常

因果相不同

世所未曾見

若一分是因

餘分非因者

即應成種種

種種故非常

在因微圓相
於果則非有
非徧體和合
於一極微處
是故亦不應
許因果等量
必有東方分
極微若有分
要取前捨後
方得說爲行
此二若是無
是故諸極微
既不許有餘
微若有東方
如何是極微
此二若是無
要無我無思
要無我無思
極微無初分
中後分亦無
是則一切眼
皆所不能見
若因爲果壞
是因即非常
成許果與因
二體不同處
不見有諸法
常而是有對
離縛所縛因
故極微是常
更無真解脫
諸佛未曾說

生成用闕故
設有亦名無
無蘊亦無我
不見涅槃者
我時捨諸德
離愛有何思
便用無所有
無餘有我種
要無我無思
諸有乃無有
則定無涅槃
是故涅槃中
造十寧在世間求
非求於勝義
於勝義都無
則定無涅槃
我等皆永滅
以世間少有
破我品第二
內我實非男
非女非非二
但由無智故

謂我爲丈夫
云何諸大種
故我無定相
我即同於身
常住理不然
是故身作業
豈煩修護因
若有宿生念
身亦應常住
思亦應非思
故我非常住
若諸大種中
有男等相生
豈不於無常
生生有變易
若法無觸對
則無有動搖
我常非所害
誰恐食金剛
便謂我爲常
既見昔時痕
轉成思念者
我與樂等合

若諸大種中
無男女非二
汝我餘非我
妄分別爲我
故離身有我
則無有動搖
我常非所害
誰恐食金剛
便謂我爲常
既見昔時痕
轉成思念者
我與樂等合

種種如樂等
若謂我思常
則不緣薪等
故有我無思
別處見於思
思如意量小
則不見於思
能障既言通
不應唯障一
若德並悲思
俱癡無所成
而不知受用

我如樂等故
緣助成邪執
如至滅動物
其理不成就
如鐵鎚鎔銷
造十我似虛空大
我德若周徧
唯應觀自相
何爲他不受
若德並悲思
俱癡無所成
而不知受用

非一亦非常
如言火常住
作用彼無有
餘方起思界
我體應變壞
三我體應變壞
何爲他不受
若德並悲思
俱癡無所成
而不知受用

非理寧過此 有動作無常 虛通無動作
無用同無性 何不欣無我 以法從緣生
或見量同身 或執如極微 故體而無斷
常法非可惱 智者達非有 以法從緣滅
證解脫非理 是故計我常 故體亦非常
我若實有性 不應讚離我 破時品第三
定知真實者 瓶等在未來
前亦應非有 便是未來無 即非有過現
若無常皆斷 無雜時所見 未來過現有
無明亦非有 草等何不然 此則恒未來
故知沒執我 現見色等行 云何成過現
雖有而無有 從緣生住滅 法若在未來
如緣成芽等 現有未來相 應即爲現在
去來如現有 如何名未來
取果用何無 若體恒非無 何爲不常住
過去若過去 如何成過去

緣成種等生 故無常諸法 皆無常所起
以法從緣生 故體而無斷 以法從緣滅
故體亦非常
破時品第三
即是未來無 未來若已謝 而有未來體
此則恒未來 云何成過現 法若在未來
現有未來相 應即爲現在 如何名未來
去來如現有 取果用何無 若體恒非無 何爲不常住
過去若過去 如何成過去

過去不過去 如何成過去
如何非現在 未來若有生
若未來無生 未來若無生
何不謂爲常 未來若常者
除斯二所趣 現在世無常
造十更無有第三 過去既無壞
生已有定體 非由過去等
若法因緣生 若後生諸行
生已復應生 應非是邪執
若見去來有 應非先有體
既見有去來 未作法若有
修戒等唐捐 果則非先有

諸行既無常 果則非恒有
世共許非常 應非勤解脫
或許有去來 解脫無去來
造宮舍嚴具 貪應離貪者
諸法有轉變 若執果先有
慧者未曾有 果先無亦爾
妄分別爲有 唯除無智人
初若有住者 無常何有住
後應無變衰 住無有何體
能了於二義 譬如無一識
時若有餘住 如是無一義
住則不成時 二識所能知
後滅應非有 時若餘住無
法與無常異 法則非無常

法與無常一 法應非有住 無常初既劣
住力定應強 此二復何緣 後見成顛倒
若徧諸法體 無常力初劣 應都無有住
或一切皆常 無常若恒有 住相應常無
或彼法先常 後乃非常住^{造十} 若法無常俱 不知捨證因
而言有住者 無常相應妄 清涼餘定無 說有及有因
無所見見無 回心緣妄境 若於佛所說 過豈在牟尼
又憶念名生 是故唯虛假 深事以生疑 淨與淨方便
破見品第四 智者自涅槃 可依無相空 舍諸有涅槃
稟和希勝慧 是法器應知 而生決定信 諸依彼法行
是能作難作 而無隨趣心 観現尚有妄 被誑終無已
徧知亦復然 定由少分知 不知無怖畏 愚夫逢善導
生死順流法 而生於怖畏

無因獲勝利 說有及有因 淨與淨方便
世間自不了 過豈在牟尼 捨諸有涅槃
邪宗所共許 真空破一切 如何彼不欣
無由能捨證 是故牟尼說 是故牟尼說
不知捨證因 深事以生疑 淨與淨方便
說有及有因 過豈在牟尼 捨諸有涅槃
可依無相空 諸依彼法行 被誑終無已
知後定爲虛 而生決定信 観現尚有妄
智者自涅槃 是能作難作 愚夫逢善導
而無隨趣心 不知無怖畏 淬知亦復然
定由少分知 而生於怖畏 生死順流法

愚夫常習行 未曾修逆流
諸有愚癡人 嘘他真寶見
如何證涅槃 寧毀犯尸羅
尸羅生善趣 正見得涅槃
非空無我見 後兼向惡趣
空無我妙理 諸佛真境界
涅槃不二門 愚聞空法名
如見大力者 怯劣悉奔逃
說摧他論法 而他論自壞
諸有悟正法 定不樂邪宗

是故生怖畏
無由生善趣
不損壞正見
寧彼起我執
初唯背涅槃
能怖衆惡見
皆生大怖畏
諸佛雖無心
如野火焚薪
爲餘出偽門

故顯真空義 若知佛所說
隨順不生欣 乖違無厭怖
爲多無義因 樂正法有情
婆羅門離繫 誰不深悲愍
故佛法細 連十 婆羅門所宗
離繫外道法 多分順愚癡
爲誦諸明故 懈念離繫者
如苦業所感 由自苦其身
亦非證解脫 略言佛所說
不害生人天 具二別餘宗
觀空證解脫 世人耽自宗

如愛本生地一正法能摧滅邪黨不生欣
有智求勝德應信受真宗正法如日輪
有目因能見

破根境品第五

於瓶諸分中可見唯是色言瓶全可見
如何能悟真諸有勝慧人隨前所說義
於香味及觸一切類應遮若唯見瓶色
即言見瓶者既不見香等應名不見瓶
有障礙諸色體非全可見彼分及中間
由此分所隔極微分有無應審諦思察

引不成爲證義終不可成一切有礙法
皆衆分所成言說字亦然故非根所取
離顯色有形云何取形色即顯取形色
何故不由身離色有色因應非眼所見
二法體既異如何不別觀身覺於堅等
共立地等名故唯於觸中^{造十}說地等差別
瓶所見生時不見有異德體生如所見
故實性都無眼等皆大造^{十一}何眼見非餘
故業果難思牟尼真實說智緣未有故
智非在見先居後智唐捐同時見無用

眼若行至境 色遠見應遲 何不亦分明
照極遠近色 若見已方行 行即爲無用
若不見而往 定欲見應無 若不往而觀
應見一切色 眼既無行動 行遠亦無障
諸法體相用 前後定應同 如何此眼根
不見於眼性 眼中無色識 識中無色眼
色內二俱無 何能合見色 所聞若能表
何不成非音 聲若非能證 何故緣生解
聲若至耳聞 如何了聲本 聲無頓說理
如何全可知 乃至非所聞 應非是聲性

先無而後有 理定不相應 心若離諸根
去亦應無用 設如是命者 應常無有心
令心妄取塵 是想蘊應知 依先見如焰
是想蘊應知 眼色等爲緣 如幻生諸識
若執爲實有 幻喻不應成 世間諸所有
無不皆難測 根境理同然 智者何驚異
諸法如火輪 變化夢幻事 水月鑿星響
陽焰及浮雲

破邊執品第六

諸法若實有 應不依他成 既必依他成

定知非實有
非依瓶有色
謂離瓶有同
若一不名瓶
瓶應無一名
非離色有瓶
非有瓶依色
二相既有殊
瓶應不名一
非離色有瓶
若見二相異
應離瓶有異
瓶一曾無合
非離色有瓶
若色偏於實
應申自宗義
有數等能相
敵論若非他
顯所相不成
除此更無因
故諸法非有
故瓶體非一
非無有觸體
與有觸體合
色是瓶一分
非離色有瓶
若見二相異
應離瓶有異
瓶等既無因
體應不成果
故若異色等
瓶等定為無
故色體非瓶
色等相無差
唯一大類是瓶
餘非有何理
若色異味等
不異於瓶等
瓶等即味等
色何即瓶等
瓶等既無因
體應不成果
可為瓶等因
瓶等因既無
如何生瓶等
色等和合時
故和合一體
應如瓶等無
瓶體實為無
色體亦應然
終不成香等
如離於色等
離風等非有
非燒如何燒
故薪體為無

故色體非瓶
有分既為無
一分如何有
一切色等性
色等相無差
唯一大類是瓶
餘非有何理
若色異味等
不異於瓶等
瓶等即味等
色何即瓶等
瓶等既無因
體應不成果
故若異色等
瓶等定為無
故色體非瓶
色等相無差
唯一大類是瓶
餘非有何理
若色異味等
不異於瓶等
瓶等既無因
體應不成果
可為瓶等因
瓶等因既無
如何生瓶等
色等和合時
故和合一體
應如瓶等無
瓶體實為無
色體亦應然
終不成香等
如離於色等
離風等非有
非燒如何燒
故薪體為無

離此大非有 餘煖雜故成
若餘不成煖 由火法應無
應離薪有火 火微有薪者
審觀諸法時 無一體實有
多體亦應無 若法更無餘
諸法皆三性 故一體爲無
一非一雙泯 隨次應配屬
於相續假法 惡見謂真常
耶執言實有 諸法衆緣成
虛假依他立 故我法皆無

卷十

一體既非有 一體既非有
汝謂爲一體 有非有俱非
智者達非真 積集假法中
性羸無自在 彼時亦無生
果立因無用 此先有亦不成
後有復應生 果若能違因
先無不應理 先有亦不成
此時非有生 此時非有生
彼時亦無生 何時當有生
如生於自性 生義既爲無
於他性亦然 生義何成有

離緣無別果 如是合與果
識爲諸有種 境是識所行
諸有種皆滅 見境無我時

破有爲相品第七

若本無而生 先無何不起 本有而生者
果立因無用 此先有亦不成 先無不應理
後有復應生 果若能違因 先有亦不成
此時非有生 此時非有生 此時非有生
彼時亦無生 何時當有生 彼時亦無生
如生於自性 生義既爲無 何時當有生
於他性亦然 生義何成有 初中後三位
果衆緣合成 生前定不成

一一如何有
非離於他性
前後及同時
二俱不可說
故生定非有
唯假有非真
舊若在新前
前生不應理
舊若居新後
後生理不成
現非因現起
亦非因去來
未來亦不因
去來今世起
若具即無來
既滅應非往
法體相如是
幻等喻非虛
生住滅三相
同時有不成
前後亦為無
如何執爲有
若生等諸相
復有別成位
應住滅如生
或生住如滅

所相異能相 何爲體非常 不異四應同
或復全非有 有不生有法 有不生無法
無不生有法 無不成無法 有不成有法
有不成無法 無不成有法 有不成無法
半生半未生 無不生無法 有不成無法
應亦是生時 非一生時體 或以未生位
生時若是果 生時若自然 應失生時性
別有中間位 體即非生時 已生異未生
若謂生時捨 方得已生時 應別有中間
得時而可見 是則應有餘 理必無生時

已生有生時 云何從彼起 未至已生位
若立爲生時 何不謂無瓶 未生無別故
非生時有用 能簡未生時 亦非體未圓
別於已生位 前位生時無 方位方言者
兼成已生位 故此位非無 有時名已生
無時名未起 除茲有無位 誰復謂生時
諸有執離因 無別所成果 轉生及轉滅
理皆不可成

理教應重遣 能所說若有 空理則爲無
諸法假緣成 故三事非有 若唯說空過
不空義即成 不空過已明 空義應先立
諸欲壞他宗 必應成已義 何樂談他失
而無立已宗 爲破一等執 假立遣爲宗
他三執既除 造十 自宗隨不立 許瓶爲現見
空因非有能 餘宗現見因 此宗非所許
若無不空理 空理如何成 泊既不立空
不空應不立 若許有無宗 有宗方可立
無宗若非有 有宗應不成 若諸法皆空

教誡弟子品第八

由少因緣故 疑空謂不空

依前諸品中

如何火名煖 此如前具遣 大煖俗非真
若謂法實有 遮彼說爲空 應四論皆真
見何過而捨 若諸法都無 生死應非有
諸佛何曾許 執法定爲無 若真離有無
何緣言俗有 汝本宗亦爾 致難復何爲
非法若都無 差別應非有 執諸法皆有
差別亦應無 若謂法非有 無能破有因
破有因已明 汝宗何不立 說破因易得
是世俗虛言 汝何緣不能 遮破真空義
有名詮法有 謂法實非無 無名表法無

法實應非有 由名解法有 遂謂法非無
因名知法無 應信法非有 諸世間可說
皆是假非真 離世俗名言 乃是真非假
謗諸法爲無 可墜於無見 唯蠲諸妄執
如何說墮無 有非真有故 無亦非真無
既無有真無 何有於真有 有因證法空
法空應不立 宗因無異故 因體實爲無
謂空喻別有 例諸法非空 唯有喻應成
內我同烏黑 若法本性空 見空有何德
虛妄分別縛 證空見能除 法成一成無

違真亦違俗 故與有一異 二俱不可言
有非有俱非 諸宗皆寂滅 於中欲興難
畢竟不能申

聖天菩薩造論既周重敘摧邪復說頌曰
我在爲燎邪宗火 沃以如來正教酥
又扇因明廣大風 誰敢如蛾投猛焰

音釋

蠹 都故切
蟲也
鐓 鐵朴也
鎔 銥封切
鎔鑄也
怯 氣業切
畏懦也

廣百論本一卷 梵本二百頌

永樂北藏

廣百論本

第一〇二冊